**蛟 河 市 财 政 局 文 件**

蛟财发[2017]53号 签发人：王守军

**关于公布蛟河市2017年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**

**收费及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的通知**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国务院、省政府和吉林市政府对“放管服”改革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提高我市“清费减负”改革工作的强度、力度和实效，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，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，结合财政部、吉林省财政厅公示的《全国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》、《吉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、《吉林省涉企行政事业性目录清单》，现将修订后的我市2017年《蛟河市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》、《蛟河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、《蛟河市涉企行政事业性目录清单》公布如下，请各相关单位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[蛟河市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](%E5%85%AC%E7%A4%BA%E7%9B%AE%E5%BD%95%E6%B8%85%E5%8D%95/%E8%9B%9F%E6%B2%B3%E5%B8%82%E6%94%BF%E5%BA%9C%E6%80%A7%E5%9F%BA%E9%87%91%E7%9B%AE%E5%BD%95%E6%B8%85%E5%8D%95.xls)

 [蛟河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](%E5%85%AC%E7%A4%BA%E7%9B%AE%E5%BD%95%E6%B8%85%E5%8D%95/%E8%9B%9F%E6%B2%B3%E5%B8%82%E8%A1%8C%E6%94%BF%E4%BA%8B%E4%B8%9A%E6%80%A7%E6%94%B6%E8%B4%B9%E7%9B%AE%E5%BD%95%E6%B8%85%E5%8D%95.XLS)

 [蛟河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](%E5%85%AC%E7%A4%BA%E7%9B%AE%E5%BD%95%E6%B8%85%E5%8D%95/%E8%9B%9F%E6%B2%B3%E5%B8%82%E6%B6%89%E4%BC%81%E8%A1%8C%E6%94%BF%E4%BA%8B%E4%B8%9A%E6%80%A7%E6%94%B6%E8%B4%B9%E7%9B%AE%E5%BD%95%E6%B8%85%E5%8D%95.xls)

二0一六年七月十二日

**主题词：公布 基金收费 目录 通知**

 蛟河市财政局 2017年7月12日